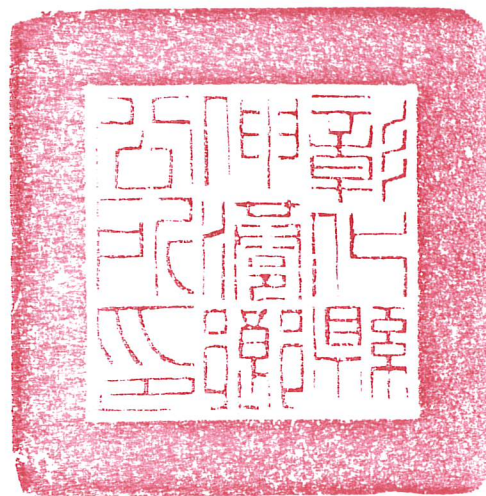


彰化縣伸港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3日
發文字號：伸鄉民字第1130016416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彰化縣伸港鄉公墓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部份條文。

依據：地方制度法第32條暨彰化縣伸港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4次定期會議決通過辦理(113年11月11日伸鄉代字第1130000906號函)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主管機關：彰化縣伸港鄉公所。
- 二、公告事項：修正「彰化縣伸港鄉公墓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第二十二條第七款。
- 三、施行日期：自公布日起施行。

鄉 長 黃 永 欽 請 假

主任秘書賴佩萱代行